

证券代码：300188

证券简称：美亚柏科

公告编号：2022-40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情况

为保证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6.3亿元人民币、向关联方国投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财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8.5亿元人民币、向关联方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实财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合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序号	申请公司名称	授信金融机构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万元）
1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4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22,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5,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	10,000.00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
2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安全研究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2,000.00
3	厦门安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1,000.00
4	厦门美亚商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1,000.00
5	福建美亚榕安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6	厦门美亚亿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行	1,000.00
7	云南美亚信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8	四川美亚川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9	甘肃美亚陇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	北京美亚柏科网络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11	中检美亚（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
12	福建大田柏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13	福建美亚国云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	5,000.00
14	武汉大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
15	珠海市新德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南粤银行珠海分行	2,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	2,000.00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16	厦门美亚中敏科技有限公司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00.00
17	澳门美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合计			250,000.00

上述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止。该额度项下的最终授信金融机构、业务种类、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授信利率等将由公司与授信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或子公司与上述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二）关联交易情况

国投财务、融实财资及公司控股股东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智能”）同受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集团”）控制，属于

受同一最终方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国投财务、融实财资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向国投财务、融实财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除国投财务、融实财资外，公司与其他申请授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一：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2号18层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旭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841063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09 年 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8,000	35.60%

2	国投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97,500	19.50%
3	雅砻江水电凉山有限公司	75,000	15.00%
4	国投云南大朝山水电有限公司	53,750	10.75%
5	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7,500	7.50%
6	厦门华夏国际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31,750	6.35%
7	国投甘肃小三峡发电有限公司	12,500	2.50%
8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2.00%
9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000	0.80%
合计		500,000	100%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投财务的总资产为 400.09 亿元，净资产为 75.08 亿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9.88 亿元，净利润 4.18 亿元（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国投财务与公司控股股东国投智能同受国投集团控制，属于受同一最终方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国投财务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

国投财务是国投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国投集团是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是中央企业中唯一的投资控股公司，是首批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单位，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关联方二：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融实国际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9 号环球大厦 17 楼 1701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美元

成立时间：2018-11-20

经营范围：财资服务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000万美元	100%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融实财资的总资产为 884,336.45 万元，净资产为 40,277.87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6,682.31 万元，净利润 1,822.37 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融实财资与公司控股股东国投智能同受国投集团控制，属于受同一最终方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融实财资为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

融实财资是国投集团控制的企业。国投集团是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是中央企业中唯一的投资控股公司，是首批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试点单位，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公司拟向关联方国投财务申请不超过 8.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向关联方融实财资申请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止，具体授信数额以公司与国投财务、融实财资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公司在国投财务、融实财资开展贷款的利率原则上不高于公司在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关联方国投财务、融实财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及交易模式，参考市场情况，在合理范围内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在人员、财务、机构设置等方面与国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2022 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2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关联方国投财务发生日最高存款额为 74,717.75 万元的存款业务，除此之外，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该事项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向部分银行及关联方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是为提升公司的融资能力，缓解公司资金压力。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授信业务，遵循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相关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我们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